

**什邡市人民医院辐射
新增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项目
（DSA1 手术室 1 台 DSA）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8 日，什邡市人民医院根据《什邡市人民医院辐射新增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核技术利用》（HJ 1326-2023），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什邡市人民医院位于什邡市方亭镇安康路 6 号，始建于 1942 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及康复治疗为一体的三级乙等综合性医院。环评设计在医院医疗综合服务楼及康疗照护中心一期工程临床医学中心 A 住院楼二楼手术中心扩建 2 间 DSA 手术室（各安装 1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型号未定，额定管电压 140kV，额定管电流 1250mA）及配套用房。

本次为分期验收，验收项目位于医院医疗综合服务楼及康疗照护中心一期工程临床医学中心 A 住院楼二楼手术中心扩建 DSA1 手术室，安装 1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型号：Azurion 5M20，额定管电压 125kV，额定管电流 1000mA）及配套用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2 月，什邡市人民医院委托四川中环康源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新增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查批复《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什邡市人民医院新增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环审批〔2024〕5 号，2024 年 01 月 05 日）。建设内容为：在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中未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2025 年 04 月 14 日取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为“川环辐证[00395]”，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 类、III 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 2028 年 05 月 27 日。

在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中未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9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92%。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DSA1 手术室净空面积为 70.08m^2 (尺寸：长 9.6m ×宽 7.3m)，手术室四周体均为 40mm 硫酸钡板；楼顶采用 130mm 混凝土+30mm 硫酸钡板；地面采用 130mm 混凝土+30mm 硫酸钡水泥涂料。3 扇防护门均内衬 4mm 铅板，1 扇观察窗 20mm 厚铅玻璃。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和其他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辐射源项为使用的 1 台 DSA 射线装置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 X 射线，通过机房四周墙体和防护门窗进行辐射防护，手术室医护人员通过穿戴防护服进行辐射屏蔽，机房配套了相应的门灯联锁、工作状态指示灯及紧急停止按钮（有中文标识），在机房出入口均设置了电离辐射警示标志。配备了相应的辐射环境监测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制定了相应的辐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成立了相应的辐射安全管理部门，并落实了专门的辐射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

三、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企业自查报告及现场核查，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相关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辐射工作场所与环境辐射水平为： $0.16\sim 0.19\mu\text{Sv/h}$ ，满足《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中的周围剂量当量率限值要求。

（二）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估算，本项目所致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年有效剂量分别满足环评批复的职业人员 5 mSv/a 和公众 0.1 mSv/a 的剂量管理约束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什邡市人民医院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和许可手续，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运行有效，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验收组一致同意《什邡市人民医院辐射新增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

(DSA)项目》(DSA1手术室1台DSA)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
- 2、按照要求开展后续公示及备案工作；
- 3、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要求，落实好各项辐射安全管理措施，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签到：



什邡市人民医院

2025 年 11 月 8 日